

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 招股说明书提示性公告

联合保荐人（联席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合保荐人（联席主承销商）：中航证券有限公司



扫描二维码查阅公告全文

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金属”、“发行人”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的应用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上市审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已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3〕580号文同意注册。《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和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条件网站（中证网，网址 www.cs.com.cn；中国证券网，网址 www.cnstock.com；证券时报网，网址 www.stcn.com 和证券日报网，网址 www.zqrb.cn）披露，并置备于发行人、上交所、本次发行保荐人（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航证券有限公司的住所，供公众查阅。

本次发行基本情况	
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A股）
每股面值	人民币 1.00 元
发行股数	本次向社会公众发行 501,153,847 股，占公司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为 10.23%；本次发行全部为新股，不涉及老股转让
本次发行价格（元/股）	6.58
发行人高级管理人员、员工参与战略配售情况（如有）	不适用
是否有其他战略配售安排	否
发行前每股收益	0.36 元（按照 2021 年度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前的总股本计算）

发行后每股收益	0.33 元（按 2021 年度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发行市盈率	20.21 倍（每股收益按照 2021 年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归属于发行人股东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发行市净率	1.99 倍（按照发行价格除以发行后每股净资产计算）		
发行前每股净资产	2.95 元（按照 2022 年 6 月 30 日经审计的归属于发行人股东的净资产除以本次发行前总股本计算）		
发行后每股净资产	3.30 元（按照 2022 年 6 月 30 日经审计的归属于发行人股东的净资产加上本次发行筹资净额之和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发行方式	本次发行采取网下询价对象申购配售和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发行方式进行		
发行对象	符合资格的网下投资者和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开户的境内自然人、法人等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或证券监管部门规定的其他对象		
承销方式	余额包销		
募集资金总额	329,759.23 万元		
发行费用	<p>本次发行费用合计为 10,341.49 万元，具体如下：</p> <p>（1）保荐及承销费：7,169.81 万元；</p> <p>（2）审计、评估及验资费：1,354.75 万元；</p> <p>（3）律师费：1,070.40 万元；</p> <p>（4）用于本次发行的信息披露费：554.72 万元；</p> <p>（5）发行手续费：191.81 万元；</p> <p>注：本次发行费用中均为不含增值税金额。</p>		
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			
发行人	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	赖豪生	联系电话	010-59662188
联合保荐人（联席主承销商）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	孙鹏飞	联系电话	010-60838888
联合保荐人（联席主承销商）	中航证券有限公司		
联系人	余见孝	联系电话	0755-33066804

发行人：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联合保荐人（联席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合保荐人（联席主承销商）：中航证券有限公司

2023 年 4 月 3 日

（此页无正文，为《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招股说明书提示性公告》之盖章页）



（此页无正文，为《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招股说明书提示性公告》之盖章页）



（此页无正文，为《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招股说明书提示性公告》之盖章页）



2023 年 4 月 3 日